

**北京晓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**  
**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**

北京晓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2年5月20日召开,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,我们参加了本次会议,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等有关文件规定,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公司制度的约定,基于个人独立判断的立场,就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:

**一、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**

经审议,依据相关法律法规,聘任程毅先生为公司总经理、聘任周劲松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、聘任王含静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。本次聘任是在充分了解被聘任人身份、学历、职业、专业素养等情况的基础上进行的,并已征得被聘任人本人的同意。被聘任人具备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资格与能力。未发现《公司法》规定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,亦不存在如下情形:

- (1) 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;
- (2) 最近三年内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;
- (3) 被中国证监会宣布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;
- (4) 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;
- (5) 无法确保在任职期间投入足够的时间和精力于公司事务,切实履行高级管理人员应履行的各项职责。

本次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,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**二、 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独立意见**

我们认为:非独立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是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而确定的,充分考虑了公司的经营情况及行业薪酬水平,有利于强化公司董事及高管勤勉尽责,促进公司提升工作效率及经营效益,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。

我们同意董事会制定的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，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独立董事签名：周展、石玉晨、赵富平

2022年5月20日